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
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书
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2022年10月

目 录

| | |
|------------------------------|----|
| 1 概述 | 1 |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1 |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1 |
| 2.2 公开方式 | 1 |
| 2.3 公众意见情况 | 2 |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 |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3 |
| 3.2 公示方式 | 3 |
| 3.3 查阅情况 | 4 |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4 |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16 |
|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 16 |
|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16 |
| 4.3 宣传科普情况 | 16 |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16 |
|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 16 |
|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 16 |
|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 16 |
|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 16 |
|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16 |
| 6.2 公开方式 | 17 |
| 7 其他 | 19 |
| 8 诚信承诺 | 20 |
| 9 附件 | 21 |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当依照规定，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可以采取以下一种或者多种方式发布信息公告：

- ①通过网络平台公开；
- ②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
- ③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

依照上述信息发布要求，结合本项目自身特点及项目周围的环境情况，本次公众参与采用网络发布公示信息、登报公示、现场张贴公告等形式，开展公众参与调查。

目前，本项目的公众参与进行了三个阶段的公示：

（1）第一阶段：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时间为2020年7月13日。建设单位委托的代建单位确定评价单位并签订委托书后7天内，在广东省妇幼保健院官网公示了该项目的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改扩建项目建设内容以及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等基本情况，并附上公众意见表，向广大公众征求意见。

（2）第二阶段：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为2022年8月22日至2022年9月2日（共10个工作日）。在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在广东省妇幼保健院官网上进行公示，同时于2022年8月25日和8月26日在《新快报》上登报公示。

（3）第三阶段：报批前公开公示，公示时间为2023年1月3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在项目报批前，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上对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的内容的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全本公开。

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在环评信息公告上公布了建设单位联系方式（包括通信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并设专人负责受理公众意见反馈。三次公示阶段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任何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本项目编制单位确定日期（委托日期）为2020年7月10日，于2020年7月13日在广东省妇幼保健院官网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方式，于2020年7月13日在广东省妇幼保健院官网上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公示截图见图1，链接如下：

<http://www.e3861.com/cn/sanwugongkai/yuanwugongkai74/9663.html>。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建设单位官方网站，并在确定环评编制组织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网站公示（委托日期：2020年7月10日，公开日期：2020年7月13日）。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三务公开
Public service

院务公开

招标采购

人才招聘

院务公开

当前位置: 首页 > 院务公开 > 院务公开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发布日期: 2020-07-13 浏览次数: 3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主席令第四十八号）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等相关规定，现对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

项目名称：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工程；
项目性质：改扩建；
建设地点：广州市番禺区兴南大道521、523号省妇幼保健院番禺院区用地范围内；
建设单位：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联系人：黄生 电话：020-39151777 邮箱：6598634@qq.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兴南大道521号
代建单位：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联系人：傅工 电话：020-83620859 邮箱：624359361@qq.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108号11楼

原审批项目环保情况：现有项目2004年编制了环评，之后分别在2007年、2010年进行了部分内容变更环评。2016年现有项目已完成竣工环保验收，现正常运营。

建设内容：本次儿科医疗科技楼在现有院区范围内新建一栋楼，建筑面积增加了79520m²。儿科医疗科技楼设有门（急）诊用房、医技科室、住院部、保障系统、行政管理用房、院内生活用房、妇幼健康研究所用房、地下室。设计床位500张。

公众可以登录本公示附件下载公众参与调查表，填写意见并反馈。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提交按照要求填写的意见表。本次为环评第一次信息公示，代建及建设单位共同对本阶段所发布信息的真实性负责。随着项目实施进程及环评工作的开展，相关信息将完善或调整。

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2020年7月13日

图 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上公开截图

2.2.2 其他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仅采取网络公示，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环评单位与建设单位获取或自行下载，链接如下：

<http://www.e3861.com/cn/sanwugongkai/yuanwugongkai74/9330.html>。

公示时限：2022年8月22日至2022年9月2日连续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公示网址：

<http://www.e3861.com/cn/sanwugongkai/yuanwugongkai74/9330.html>，截图见图2。

公示时限：2022年8月22日至2022年9月2日连续10个工作日。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建设单位官方网站，并在形成征求意见稿后，于2022年8月22日至2022年9月2日网上公示连续10个工作日。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2 报纸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2022年8月25日在《新快报》报纸首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于2022年8月26日在《新快报》再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见图3。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2次，载体选取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3 张贴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及登报纸公示，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2022年8月22日至2022年9月2日连续10个工作日在江山颐景、陈边村、金坑、员岗等地公告栏等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公示照片见图4。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本项目附近敏感点江

山颐景、陈边村、金坑、员岗作为张贴区域，并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至 2022 年 9 月 2 日连续公示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3.2.4 其他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采取以上 3 种公示方式，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设置了网络、报纸、敏感点张贴 3 种查阅场所，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链接如下：

<http://www.e3861.com/cn/sanwugongkai/yuanwugongkai74/9330.html>），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邮件、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网络链接浏览次数为 50 次，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意见。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及张贴公示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 三务公开
Public service
- 院务公开
- 招标采购
- 人才招聘

院务公开

当前位置： 首页 > 院务公开 > 院务公开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发布日期：2022-08-22 浏览次数：29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委托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编制的《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的有关规定，需要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情况进行第二次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工程；

项目性质：改扩建；

建设单位：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代建单位：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项目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兴南大道521号；

原审批项目环保情况：现有项目2004年编制了环评，之后分别在2007年、2010年进行了部分内容变更环评。2016年现有项目已全部完成了竣工环保验收，现处于正常运营状态。

改扩建项目建设内容：本次儿科医疗科技楼在现有院区范围内新建一栋楼，建筑面积增加了79520m²。儿科医疗科

图2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图

江山颐景: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委托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编制的《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向公众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公示主要内容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工程;
建设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兴南大道521号;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内容:本次儿科医疗科技楼在现有院区范围内新建一栋楼,建筑面积增加了79520m²。儿科医疗科技楼设有门(急)诊用房、医技科室、住院部、保障系统、行政管理用房、院内生活用房、儿童医疗保健研究室用房、地下室。设计总病床为500张,停车位584个,并对现有项目配套设施进行优化调整。

二、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全文网络链接为 <http://www.e3861.com/cn/sanwugongkai/yuanwugongkai74/9330.html>, 另外,如有必要,公众也可向建设单位要求查阅纸质版。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所有公众。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可以登录上述网址下载公众参与调查表,按要求规范填写意见并反馈。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示期间,如您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下载公众意见表(附件2)进行填写,并以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公众意见表提交给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建设单位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兴南大道521号

联系人:黄生 电话:020-39151777 转后勤保障科 邮箱:6598634@qq.com

代建单位: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联系人:汪生 电话:020-83620859 邮箱:624359361@qq.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108号11楼

环评单位: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意见的反馈时间为自公示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陈边村：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委托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编制的《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向公众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公示主要内容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工程;
建设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兴南大道521号;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内容:本次儿科医疗科技楼在现有院区范围内新建一栋楼,建筑面积增加了79520m²。儿科医疗科技楼设有门(急)诊用房、医技科室、住院部、保障系统、行政管理用房、院内生活用房、儿童医疗保健研究室用房、地下室。设计总病床为500张,停车位584个,并对现有项目配套设施进行优化调整。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全文网络链接为 <http://www.e3861.com/cn/sanwugongkai/yuanwugongkai74/9330.html>, 另外,如有必要,公众也可向建设单位要求查阅纸质版。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所有公众。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可以登录上述网址下载公众参与调查表,按要求规范填写意见并反馈。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示期间,如您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下载公众意见表(附件2)进行填写,并以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公众意见表提交给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建设单位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兴南大道521号

联系人:黄生 电话:020-39151777 转后勤保障科 邮箱:6598634@qq.com

代建单位: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联系人:汪生 电话:020-83620859 邮箱:624359361@qq.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108号11楼

环评单位: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意见的反馈时间为自公示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金坑:



金坑路

19-1

真南草堂村第1网格
信息公示牌

草堂村
保持
忠诚




网格员
网格长

话：18102838500

路一街、金坑路二街、金坑路一巷至十巷、
广兴红棉路

网格员职责

1. 准确采集基础信息；
2. 排查问题隐患，处置轻微网格事件，并现场督促相关人员立即整改；
3. 对不能现场整改合格的隐患问题，及时录入网格化服务管理信息系统并上报；
4. 在隐患问题得到有效处理前，要做好定期跟踪检查，掌握整改情况，积极配合职能部门提出协助查处的工作和参与相关联合整治专项行动；

密切联系居民群众，收集社情民意，反映居民诉求，根据居民需求为社区居民提供力所能及的便民服务；
宣传党和政府的方针政策。

村派出所报警电话：84763333
草堂村网格员联系电话：34826099

服务心贴心

**两委换届
新冠肺炎**

强人员
口村
总做好
加强
发热
医疗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委托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编制的《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向公众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公示主要内容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工程；
建设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兴南大道 521 号；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内容：本次儿科医疗科技楼在现有院区范围内新建一栋楼，建筑面积增加了 79520m²，儿科医疗科技楼设有(急)诊用房、医技科室、住院部、保障系统、行政管理用房、院内生活用房、儿童医疗仪器研究室用房、地下室，设计总病床为 500 张，停车位 584 个，并对现有项目配套设施进行优化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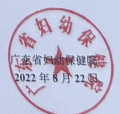
二、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全文网络链接为 <http://www.c3861.com/cn/sanwugonglai/yuanwugonglai749330.html>，另外，如有必要，公众也可向建设单位要求查阅纸质版。

三、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所有公众。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可以登录上述网址下载公众参与调查表，按要求规范填写意见并反馈。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示期间，如您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下载公众意见表(附件 2)进行填写，并以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公众意见表提交给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建设单位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兴南大道 521 号
联系人：黄生 电话：020-39151777 后勤保障科 邮箱：6598634@qq.com
代建单位：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联系人：汪生 电话：020-83620859 邮箱：624359561@qq.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08 号 11 楼
环评单位：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意见的反馈时间为自公示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2022年6月22日

一、保持空
气必西

员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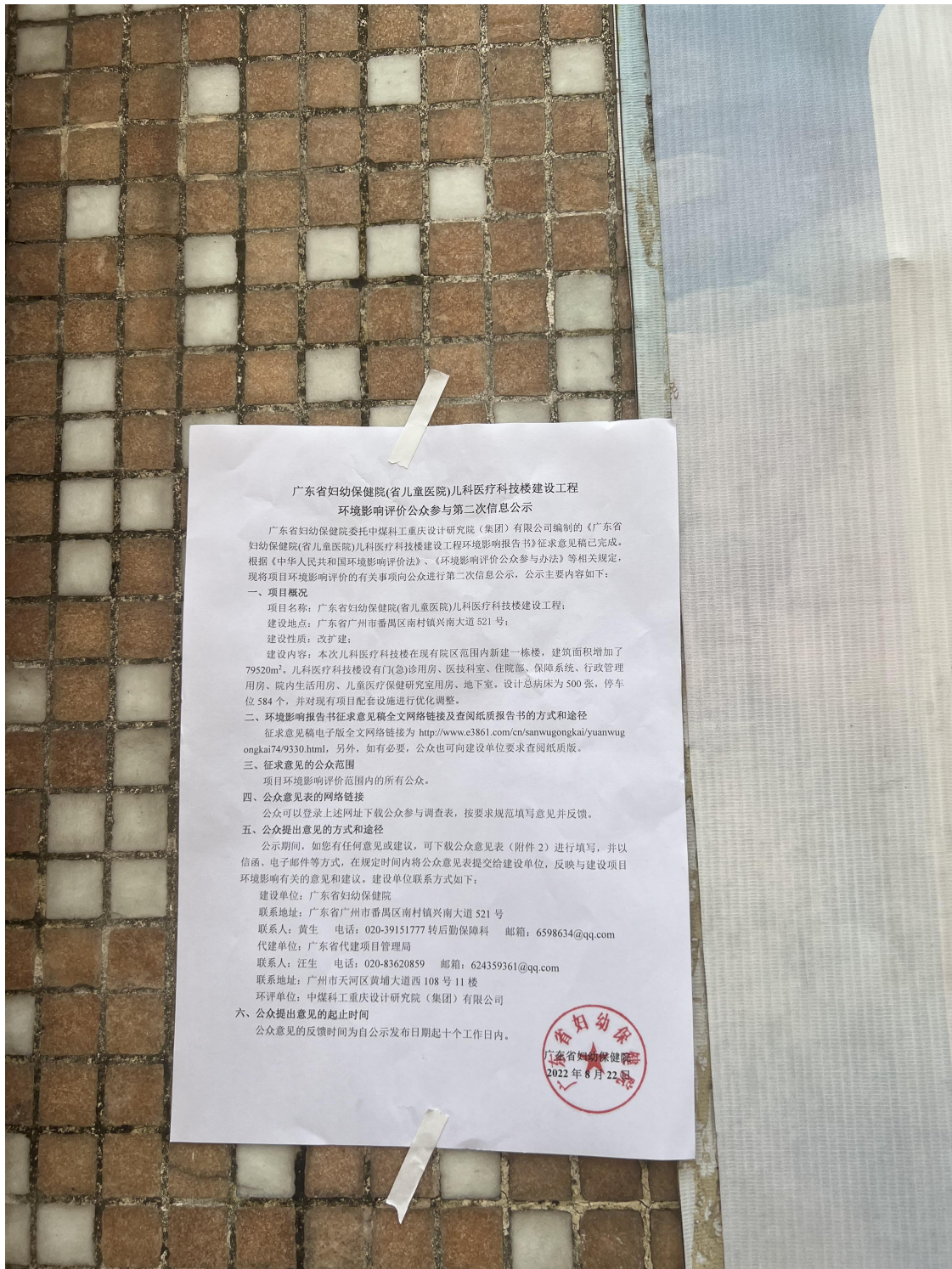


图 4 第二次公示信息现场张贴照片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在“首期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和“报批前公开”等阶段采取的公示方式及公示情况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且公众参与期间，并未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因此项目未采取其他方式进行深度公众参与。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项目未采用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方式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用其他方式开展公众参与。

4.3 宣传科普情况

本项目未采用宣传科普方式开展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本项目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进行报批前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本项目的“首期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和“报批前公开”阶段，建设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建设单位在三次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建设单位在三次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2023年1月3日，本项目在广东省妇幼保健院官网上对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的内容的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报批前全本公开。

公开主要内容：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的内容的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网络链接及公众参与说明。

本项目报批前公开情况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项目报批前公开方式采取网络方式，于 2023 年 1 月 3 日在广东省妇幼保健院官网进行环境影响评价项目报批前全本公开，公示截图见图 5，链接如下：

e3861.com/cn/sanwugongkai/yuanwugongkai74/9625.html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报批前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建设单位官方网站，并确定公开文件属于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的内容的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因此，本项目报批前公开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图5 项目报批前公开网络公示截图

6.2.2 其他

本项目未采取其他方式进行公示。

7 其他

建设单位已将各阶段信息公开文件进行了电子版和纸质版存档，具体如下：

- (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文件电子版、纸质版；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络截图电子版、彩印纸质版、网址信息；
- (3)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文件电子版、纸质版；
- (4) 征求意见稿网络截图电子版、彩印纸质版、网址信息；
- (5) 征求意见稿公开当日报纸；
- (6)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纸质报告。


8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广东省妇幼保健院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单位负责人（签字）：

承诺日期：2022年8月22日



9 附件

委托书

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我院拟在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兴南大道 521、523 号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番禺院区现有用地范围内东北侧建设“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及有关规定，特委托贵单位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我院承诺及时向贵单位提供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所必须的一切相关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可靠。

委托单位（盖章）：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2020年7月10日

